

收文號: 11007026
檔號: 110. 7. 13
保存年限: 110. 7. 13
歸檔: 工程會

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1010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

承辦人：鄭明珠

聯絡電話：02-87897731

傳真：02-87897714

E-mail：mingju@mail.pcc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新北市水土保持技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工程管字第11003007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公共工程品質管理人員回訓期限放寬補充說明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會110年6月3日工程管字第11003005991號函說明二：

「因考量COVID-19疫情持續嚴峻，並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之警戒防疫措施，本會委託代訓機構辦理之品管人員訓練已暫緩辦理；已登錄於本會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有案之品管人員，或110年1月至12月應完成回訓始得擔任品管人員者，該等品管人員回訓期限放寬至110年12月31日。」

二、前開所述：「已登錄於本會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有案之品管人員」，其證書有效期限如為109年12月31日以前，則不屬前開適用範圍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、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、台灣中小型營造業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營造工程協會、中華民國全國營造業工地主任公會、各工程技術顧問同業公會、各技師公會、各建築師公會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訓練所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、中原大學、逢甲大學、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、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、財團法人中國

生產力中心中區服務處、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南雲推廣組、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台南服務處、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高雄服務處



裝

訂

線

